

國立嘉義大學 100 學年度日間部學雜費收費標準表

		生命科學院	農學院	理工學院	管理學院	人文藝術學院	師範學院	備註
研究所	學雜費基數	11000	10600	11000	9800	9800	9400	不調整
	學分費	1350/學分						不調整
大學部	學費	14830	14830	14830	14700	14700	14700	不調整
	雜費	9290	9290	9490	6410	6090	6090	不調整
	合計	24120	24120	24320	21110	20790	20790	
大學部	學分費	1300/學分						不調整
電腦及網路使用費		每學期 350/人						不調整

備註：

1. 音樂學系(所)、視覺藝術研究學系(所)及特殊教育學系所比照理工學院收費標準。
2. 公共政策研究所比照人文藝術學院收費標準。
3. 依本校 97.6.17 校務會議通過，98 學年度起運輸與物流工程研究所改隸管理學院(99 學年度起更名為行銷與運籌研究所)，但學雜費收費標準仍比照理工學院收費。
4. 大學部學生收取學費及雜費。
5. 延修生修九學分以下者(含九學分)，僅繳學分費；修十學分以上者，則繳全額學雜費。
6. 研究生每學期需繳學雜費基數(至其畢業止)及研究生學分費(按每學期所修學分計列，開學一個月後繳交)，如僅修畢業論文者，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，但不繳學分費。已完成學位考試，因教育實習未能畢業者，得不繳學雜費基數，但仍應完成註冊手續並繳交教育實習輔導費。
7. 音樂學系(所)學生每學期需繳交音樂個別指導費 11,180 元，琴房使用費 800 元。若選讀副修者另繳交音樂個別指導費(副修)5,590 元。音樂輔系學生比照辦理。
8. 平安保險費為 241 元(實際收費金額依當學期公告為準)。